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客家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7樓

聯絡人：陳郁中

聯絡電話：89956988#569

電子信箱：ha0561@mail.hakk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客會產字第113660019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550000000A113660019203-1.pdf、A550000000A113660019203-2.odt)

主旨：「客家委員會形塑客庄環境及產業發展獎勵要點」，業經
本會於中華民國113年5月8日以客會產字第11366001922號
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（含行政規則規定1份），請
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
心

副本：

